



苦茶居闲文

唐炳良 ◎ 著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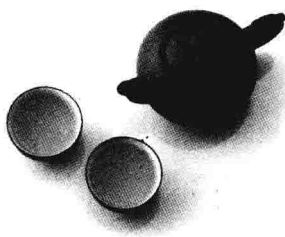
我有闲心思，太闲的日子却不喜：

不太闲的日子里，一日三餐，哀怨苦乐，出入相抵，
也还应当包括，我早晚间写的一点闲文，所吃的辛苦。

苦茶居闲文

KUCHA JU XIANWEN

唐炳良 © 著



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安徽文艺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苦茶居闲文/唐炳良著. —合肥:安徽文艺出版社,2014. 1

ISBN 978-7-5396-4138-6

I. ①苦… II. ①唐… III. 散文集-中国-当代 ②随笔-作品集-中国-当代 IV. ①I267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3)第 316765 号

出 版 人: 朱寒冬

责任编辑: 张妍妍

装帧设计: 许含章

出版发行: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[www. press-mart. com](http://www.press-mart.com)

安徽文艺出版社 www. awpub. com

地 址: 合肥市翡翠路 1118 号 邮政编码: 230071

营 销 部: (0551) 63533889

印 制: 合肥星光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(0551) 64235059

开本: 700 × 1000 1/16 印张: 14.5 字数: 240 千字

版次: 2014 年 1 月第 1 版 2014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

定价: 25.00 元

(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,影响阅读,请与出版社联系调换)

版权所有,侵权必究

自 序

我有闲心思，太闲的日子却不喜；不太闲的日子里，一日三餐，哀怨苦乐，出入相抵，也还应当包括，我早晚间写的一点闲文，所吃的辛苦。

曾经有两年——算来这已是十多年前的事了——我爱上了一张沙发。居室太小，两个房间，分别让与了母亲和儿子，我便在这沙发上作文、歇息。我想起幼时见过的一种植物，俗名“臭花娘娘”，花粒细小，带钩刺，轻轻一碰便落满一身；其花有臭味，近似于狐臭。我不小心招惹了它，感到很倒霉，一群孩子七手八脚地帮我拍，嘴里念的句子，可是忘记了。我唤醒儿子，他也在乡下生活过，何不趁早告诉了我？儿子瞌睡蒙眬地说：“要齐声念，臭花娘娘快点下来，臭花娘娘快点下来。”又说，“要不就喊，臭花娘娘你家着火了，快回去救火。”不错，是这样一种念法，我昔年的记忆亦被唤醒，我便将这几句话写进文中。

我今天想来，大约世间总还有一些事，也如“臭花娘娘”一般，其实是沾不得身的。并非一定如“臭花娘娘”般味恶，或者竟还有光耀，快意，世人皆艳羡的一面，但并不适合你做，做了之后莫名所以，进退维谷，那么何妨也如我们当年拍“臭花娘娘”那样，将它带钩刺的“花粒”悉数抖搂掉。如此一身轻松、清爽。

也是为了纪念那段日子，我在编这本集子时，录入了那篇《植物小

语》。

我似乎有把握说,文章的闲与“忙”,从来是一个美学问题(也与气度有关),与作者的闲与忙并无必然关联。闲人未必写闲文,忙人也未必写“忙文”。假使一个人,白天黑夜连轴转,只有一点点休息时间,浑身筋骨像要散了似的,自然选择倒头睡去。但若一个闲人,闲到锦衣玉食,百无聊赖,多半也不会写什么文章。有点忙,不甘心永远忙,闲心思与辛苦恣睢时时抵触着,对抗着,是可以写一点文章的。

笼统地拿闲文与“忙文”来做比较,实在也比不出好坏。写好了便是好,写坏了便是坏。诸葛亮的《出师表》,李密的《陈情表》,都是在皇帝面前的奏章,是古人的“忙文”,然而并不妨碍它们成为千古名篇。网络上大量的日志、时评,是今人的“忙文”,质胜于文,文胜于质,上佳之作或清通之文,我也都愿读。另一方面,陶渊明的《桃花源记》,闲得不能再闲,整个一个乌托邦,现实生活中连影子也找不着,也仍然是好文。毛主席曾于一九六二年,在《人民文学》发表《词六首》之际,答复找到这六首词的臧克家先生说,“在马背上哼成的,统忘却了”,也有闲的成分。闲就是闲,戎马倥偬,诗兴来袭,马背上也可以“哼”。《诗经》与《汉乐府》里,闲文与“忙文”各有篇幅,各有好坏,好的闲文与“忙文”,坏的闲文与“忙文”,关键是看谁写(唱)的。

我自己,长久以来的审美偏嗜,大约也是趋“闲”避“忙”。我的一个认识,“忙文”似乎不能不有些“身外”关涉,闲文则更加属于自己——但也要写好了才能这样说。

这本集子,收入作者近年所作散文五十二篇,不好不坏,亦好亦坏,而已。闲心思犹如一只小蜜蜂,常在我耳边鸣叫,乡下的事,城里的事,忘记了忽然想起的事,久思不得其解忽然顿悟的事,常和朋友说起的事,自己偏爱的事,凡能敷衍成文字的,都呈现在这里了。《苦茶居闲文》,是我临

时起的一个书名,不过是说,我好茶,沏得浓,微苦;居,住的地方,停留亦是一解,所谓变动不居,岁月不居。

我读中学时,语文老师曾课外指导我读苏轼的《记承天寺夜游》:

元丰六年十月十二日,夜,解衣欲睡,月色入户,欣然起行。念无与为乐者,遂至承天寺寻张怀民。怀民亦未寝,相与步于中庭。庭下如积水空明,水中藻荇交横,盖竹柏影也。何夜无月,何处无竹柏,但少闲人如吾两人者耳。

不足百字的篇幅,要算是我迄今为止,读到的写得最短,也最空灵的散文了。

我这位老师说,散文是写心灵和心情的。简单的一句话,令我终身受用。

唐炳良

二〇一三年二月记于南京

目 录



自
序 / 001

献艺的人 / 001

仪式的完成 / 004

狂笑不止 / 007

青衣 / 011

鬼话连篇 / 014

植物小语 / 024

伊能静,我亦能静 / 027

寿器的故事 / 031

闲话《智斗》 / 034

蔬果小语 / 038

名至实归 / 041

留声机的故事 / 043

独赏女老生 / 046

股文观止 / 049

鲁迅的性幽默 / 053

机杼 / 057

水意 / 060
鼠辈 / 064
闲话汪曾祺 / 068
麦田守望者 / 073
室友苏童 / 076
冻疮的童年 / 079
陌生的朋友 / 082
鲁迅与中学生 / 086
燕子来时 / 090
晶莹填充物 / 093
衍太太和长妈妈 / 096
小学而已 / 100
三叔婆 / 106
旧事记 / 112
也说瞎子阿炳 / 116
猫的喜剧 / 123
牙的闲话 / 128
吃的喜悦 / 131
桥 / 133
雁字回时 / 157
蝴蝶风筝 / 160
美国派 / 163
一些事 / 165
闲读《孔乙己》 / 170
无题 / 174

杂碎 / 177

秋风一夕海上花 / 181

幼儿园与幼稚园 / 184

农具五种 / 188

南京无“话” / 196

听《沙桥饯别》 / 200

连枷声里 / 203

直公公 / 205

苏园问茶 / 210

狂吠不止 / 213

东宫之夜 / 216

献艺的人

对于城市的一部分乞讨者，也许应称之为“献艺的人”更恰当一些，因为他们并不是徒手乞讨，而是同时操弄着各种乐器的人。

据说，在西方发达国家，献艺的人是受到普遍尊重的。他们是一些小提琴手、吉他手、架子鼓手、萨克斯管手、各种电子琴手，等等。他们选择在地铁、车站、广场、街头、公园等公共场所献艺，一般收入不菲，行人只要认为他们演奏得好，付出了劳动，便愿意掏钱。而他们中有一些人，也并非出于生活所迫，有的甚至是有才华的艺术家，以流浪、献艺作为自己的生活方式，纯粹是出于个人的爱好。这是西方的事。

我们这边，可以操弄的乐器好像不多，常见的是胡琴，还有就是笛子、唢呐、葫芦丝。也许应该说，我们的献艺者能力有限，他可以摆弄的乐器，就是这些，因为简单易学的缘故。乐器的质量很低下，演奏技艺方面，也乏善可陈，主要是发出些声响，以吸引人的注意。有一个吹唢呐的人，他面前的木架子上另有一面锣和一个钹，应用了机械牵动的原理，吹唢呐时双脚踩动踏板（他是坐着的），锣和钹同时击打有声，三样乐器配合起来并不乱，但也仅仅熟练而已。最让人难以接受的是，在路边摆一个扩音



器，流行歌曲放得震天价响，旁边还有一个让你投钱的铁罐子，这与其说是献艺，还不如说是折磨人的神经。

这么看来，我们这边，主要还是乞讨。虽然我很愿意称他们为献艺的人。

我不能忘记的，是一个拉二胡的人，曾经在我小区周围几个公交车站献艺，似乎有些不太一样。这是个盲人，我估摸他有五十多岁，瘦削的脸上莫名其妙地有一种傲气，不知谁得罪了他。有一个小女孩，守着一个存钱的铁皮罐，不像是他的女儿，也许是他的孙女？他之所以引起我注意，首先是他从不拉流行歌曲，他只拉二胡曲：《江河水》、《赛马》，还有刘天华的曲子。其次，他那把胡琴，也不像是一般之物，乌黑的琴杆，很有些年头的样子，我疑心是红木的。从他的指法来看，他是训练有素的，是标准的以指尖触弦（多数盲人是用手指的第一节甚至第二节按下去）。捋把、揉弦也很好。只是，他拉得很潦草，不怎么上心，因此听上去很稀松。

而且有时候，他干脆不拉，把胡琴抱在怀里，坐在那里只顾自己抽烟。

常乘公交车的人，渐渐地也都很熟悉他了，有人就告诉旁边的人说，他二胡是拉得好的，只是要趁他高兴。马上有人冲着他喊：“拉呀，你不拉怎么给你钱？”

这个盲艺人理也不理，仍然昂首抽他的烟。眼珠往上一翻，全是白。

这一瞬间，我想到的是瞎子阿炳，也许只有瞎子阿炳，才会在他不愿意拉的时候，有这副冷傲的神气。

那段时间，我有意无意地常常想到这个盲艺人。他是怎么回事？曾经的艺术家的遭遇了某种生活和命运的变故？或者，他觉得周围的人不配听他的演奏？可是，他不是献艺么？换句话说，不是一个操弄胡琴的乞讨者么？

然而不久，他就从我小区的周围消失了。

有一天晚上,我到一位朋友家闲聊后回家,路过一个广场的时候,听到有悠扬的胡琴声传来。我一惊,凭我的直觉,演奏者应该就是那个会翻白眼的盲艺人。无论如何,我不会就此绕过去,但我并不急于见到他,我放慢了脚步,边听着琴声边向广场走去。这是个黑夜,风很大,城市的路灯下,有白色的食品袋和梧桐树的枯叶,被风裹挟着,在马路上翻滚。

在广场的一角,我看到了这样的一幕——

这个白天草草献艺的盲艺人,现在正坐在一个花坛旁,用一种我从来没有见过的专注与投入,在拉他那把发了黑的胡琴。那个白天守着一个铁皮罐的小女孩,正在一旁“跳房子”,两脚时而分开,时而并拢,同样显得十分投入。广场上空荡荡的,没有更多的人,仅有两对情侣,站在不远处,大风中互相依偎着,聆听着他的琴声。

——舒展,悠扬;宁静,深远。刘天华的《月夜》。盲艺人是否也有过一段光明的记忆?或者,他确信人间必有如乐曲所描绘的那种美好的夜晚?我听见他用弓弦和手指,向夜空叙述一片如水的月光,月光下有远山隐伏,有近水流淌,有树影婆娑,有灯影人语。

我的手,已几次抓起衣袋里的一把零钞,但我每次意识到时,又都松开了。

他的面前没有那只铁皮罐。



献
艺
的
人

仪式的完成

澳洲小企鹅回巢的时间,是下午八点四十分,不会太早,也不会太迟,所以想观看小企鹅回巢的人,必须提前来到这里,耐心等待。这里是墨尔本以东约一百二十公里处的一个半岛,叫作菲利浦半岛,海陆相接的海滩上,一个圆弧形观景台,正对着大海。已是八点多了,南半球的天空还是蓝的,大海也是蓝的,从海上吹来的风,却带着些凉意了。

欧洲人、美洲人、非洲人、亚洲人,不同肤色、不同语言的人,就坐在观景台上。

与这个观景台相接的环境是,有一条木板栈桥和石阶小路,从圆弧形观景台蜿蜒通往岸上,路两旁是一块块裸露的沙地和一片片厚厚的草地,细看还有一窝窝的小洞,那就是小企鹅的家。再往上两百多米,有一座建筑物,路是从建筑物的后门延伸过来的。建筑物内是一个小企鹅展览馆,介绍小企鹅的生活习性,还有一个购物商店,所有的商品都与小企鹅有关:小企鹅旅游纪念品、小企鹅品牌的各种商品等。以上我倒过来说了,实际是,所有的参观者只有先进入小企鹅展览馆,才可能再从后门沿小路,走到圆弧形观景台。

这条长长的路的两侧,另有用细沙铺成的小路,千万注意,别踩上去,那是专为小企鹅回巢铺设的。

天空渐渐暗了下来,观景台的大灯打开了,黄黄的光线,远不如我们希望的那么明亮。司机告诉我们,小企鹅怕光,所以只能暗一点。这时候,所有的人都把目光投向大海,投向海浪,那一排排扑向岸边的浪花中,如果有小黑点出现,那就是小企鹅。

这一天,我们运气很好,离小企鹅回巢的时间还差二十分钟,我们就看到它们了。司机说,那意味着天气要变化,小企鹅提前回巢了。浪花中,黑黑的点,三五点,七八点,突然增至几十点、几百点,一批接一批,没容我们看仔细,密密的小黑点已爬到了岸上。参观者都站起来,无声地向岸上移动,分两排站立,没有人说话,没有人照相,一个个屏气凝神,看着小企鹅一摇一摆地,从那条铺着细沙的小路上回巢。

这俨然是一个仪式,由地球上不同国籍、不同肤色的人自动举行的仪式。

从小企鹅展览馆出来,所有的参观者,已经有了对一种袖珍小企鹅的憬然之心。地球上的企鹅家族大都分布在南半球海岸沿线,南极帝企鹅身高一点六米,王企鹅身高一点三米,澳洲小企鹅身高仅三十五厘米,体重一公斤。以其小,又称为神仙小企鹅。它们是一夫一妻制。春天,小企鹅在海滩上挖好洞穴,雌企鹅在洞穴里生蛋,雄企鹅在茫茫大海里觅食。出海的雄企鹅形成一个个团队,是一种团队型的出海觅食。澳洲小企鹅的数量,有五万多只,这里每天回巢的小企鹅就有上万只。它们每出海一次,五至七天不等,平均每天在大海里畅游五十至八十海里,无论走多远都能找回来,回来时肚子里装着一公斤沙丁鱼,到了家里一条一条吐出来,喂养雌企鹅和它们的儿女。

就是这种小企鹅,把无数人吸引到这里。



仪式的完成

小企鹅还在上岸,还在回巢,细沙铺设的小路上一队又一队。每只小企鹅都像穿着小燕尾服,挺着小身子,一摇一摆,俨然一个小绅士。它们偶或会有一点惊慌,因为人类离它们太近了,弯腰俯身,睁大眼睛,几乎要将鼻息吹到它们的脸上。低低的说话声也会让它们感到不安。还有人不小心,手电光时不时触碰到它们。但它们终究习惯了,习惯了人类参观它们的生活,所以稍稍的惊慌之后,它们又往前走了。人们也跟着它们往前走。

在洞穴旁,等候在那里的雌企鹅迎上去,和雄企鹅相拥相抱。两只小企鹅扭动着身子,如同舞蹈一般快乐。每个洞口都一样。

所有的人都笑了。

也许人类是因为有了切肤之痛,才来到这里,愿意看到另一种生命的日常生活。也许人类仍然是骄傲的,因为他们的智慧在地球上独一无二。无论何种情况,他们来到这里都是值得的,值得在黄昏的海风中站立一小半,直至仪式的完成。

狂笑不止

我得到一点有趣的材料了，是我朋友在电话里告诉我的。朋友的一位亲戚，姓朱，朱女士，这故事便是关于朱女士的。

朋友在说这个故事之前，再三强调，她的这位亲戚，也就是朱女士，是个品德很好的人，知书识礼，待人以诚，是不容有任何怀疑的。具体一点说，朱女士是在某研究所工作，工作也一向勤恳负责。我听完这个故事，倒不觉得朱女士的品德有什么问题，不过，事情多少还是有点出乎我的意料。

那一年——这是十多年前的事了——朱女士五十五岁。她迎来了一个可以结束多年痛苦的日子：她在上海一家医院做了白内障摘除手术，还在两个眼球内植入了人工晶体。手术进行得十分成功，对于朱女士来说，用“大放光明”来形容她术后的感觉，是很确当的。

在此之前，她度过了长达十多年的“白茫茫”的岁月。她原本就高度近视，自从双目患上白内障后，更是雪上加霜，视物不清，所有人的脸，只要在一尺之外，就变得只剩下一个轮廓，世界是一片“白茫茫”。工作也大受影响，几乎难以胜任，虽然单位里一再照顾她，但她总觉得自己是在



狂
笑
不
止

“混饭吃”，于心有大不安。手术的话——患过白内障的人都知道——必须要“等”，要等白内障发展到某一个程度后，才能进行。这一等又是几年。

这一次，一切都如医生预判的那样，手术后白内障全部去除，由于人工晶体的植入，原先的深度近视消失，变为轻微的远视。须知，她原先的近视是一千二百度，现在变成远视一百五十度，那还算个什么！这样的视力，比同龄的没患过白内障的人，还不知强了多少。所以，她原先戴的那副镜片像瓶底儿一样的眼镜，用不到了。医生也说，那点远视不用配眼镜。她说是的是的，我感觉太好了，根本用不着！

回到家一连几天，她心情异常轻松，走路变成跳跃式的，简直成了个小姑娘！眼睛亮了，眼前的每一件物品都“纤毫毕露”，再细小的瑕疵，也逃不过她的“火眼金睛”。她在家里东瞧瞧，西看看，这儿抹一点灰尘，那儿掸一丝蛛网，擦完了电视机擦茶几，擦完了茶几又擦皮鞋，每双皮鞋都擦了个锃亮。她还不断有“发现”，从沙发下捡起一枚硬币，从床头柜下找到一只发夹。她对着丈夫的脸端详，感叹道，这些年你老多了，白头发也有了，不少，嗯，白头发占了百分之八（注意，不是百分之五，也不是百分之十，而是百分之八）！再看看自己的头发，发梢枯黄了，开裂了，她马上说，要买护发用品，明天就去买，因为后头的日子还长呀！她问丈夫，你说是不是？是不是？

她很想马上去单位上班，以全新的姿态和百倍的精力，投入到工作中去，借以弥补自己这些年工作中的不足，也报答同事长期以来对她的关爱。可是，医院规定的病休假还没过，她只能待在不大的屋里，继续东瞧瞧，西看看，看还能有什么更惊人的发现。

这一天，阳光明媚，天气极好，她照例又是一个好心情。她和丈夫商议，下午一起去郊外爬山，登高望远，比一比，看谁看得更远。眼睛闪闪